

彭阳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

为合理安排土地供应结构，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，加强土地市场调控作用，引导各类项目投资，优化产业布局。根据自然资源部相关文件的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现编制彭阳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。

一、计划编制的目的和意义

(一) 计划编制的目的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通过对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的总量、结构、布局、时序和方式做出的科学安排，落实彭阳县城市总体规划、彭阳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，发挥土地调控作用，严格控制供应总量，不断优化供应结构，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。

(二) 计划编制的意义。编制土地供应计划是增强政府调控能力的重要手段，是实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的重要措施，是解决目前土地供应中存在问题的的重要途径。

二、计划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

(一) 计划编制的指导思想。紧密围绕彭阳县社会经济发展构想，落实彭阳县城市总体规划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的发展目标，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，以促进社会和谐发展为目标，以节约集约高效利用土

地为主线，立足保护资源、保持发展、保障民生的基本要求，按照产业布局、结构和时序，落实差别化土地供应政策，推动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，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；严格控制增量，积极盘活存量，进一步促进我县经济社会长期平稳较快发展。

（二）计划编制的基本原则。

1、坚持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原则。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、用地标准和供地政策，强化节约集约用地机制，促进土地节约集约高效利用。

2、有保有压原则。综合考虑土地市场需求和资源环境承载能力，结合年度计划，精准确定年度土地供应规模，保持年度土地供需动态平衡，保障土地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3、供需平衡原则。根据农地转用、存量土地盘活情况，充分考虑近几年我县土地供应、房屋销售等情况，科学、合理地安排土地供应，形成以市场需求基本相适应，以土地供应引导消费的模式。

三、计划编制的计划期和范围

《计划》编制范围为全县的国有建设用地。计划期为一年，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。

四、计划目标

（一）存量住宅用地情况。目前我县有存量住宅用地2宗，分别是东昂景苑南区和中扬住宅小区，其中东昂景苑南区未开工建设，中扬小区已动工未竣工。

(二)2022年度全县计划供应国有建设用地 558.0044 公顷。

1、居住用地计划供应 14.5218 公顷，占供应总量的 2.6%，其中城镇住宅用地 7.8218 公顷，农村宅基地 6.7 公顷。

2、工矿仓储用地计划供应 60 公顷，占总供应量的 10.75%。

3、商业服务业用地计划供应 1.18 公顷，占总供应量的 0.21%

4、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计划供应 3.876 公顷，占总供应量的 0.695%。

5、交通运输用地计划供应 413.4266 公顷，占总供应量的 74.1%。

6、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用地计划 65 公顷，占总供应量的 11.65%。

五、计划实施的保障措施

明确职责，建立土地供应计划实施的沟通、协调机制。县自然资源、发改、园区管委会等相关部门要密切协调配合，共同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，并对年度土地供应计划的组织、目标和效果进行综合评价，总结计划执行情况，各乡(镇)人民政府、用地单位也要充分发挥职能优势，积极配合做好计划实施工作，及时沟通解决在计划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。切实保障好全县的土地供应工作，按时完成我县 2022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工作。

附件 2

彭阳县存量住宅用地信息表

单位：公顷

序号	项目名称	位置	住宅类型	土地面积	建设状态	未销售房屋的土地面积
1	东昂景苑南区	北至兴彭大街、南至栖凤街、 西至经一路、东至四小	普通商品房	2.52	未开工	2.52
2	中扬住宅小区	北至兴彭大街、南至栖凤街、 西至中医院、东至德阳路	普通商品房	3.0624	已动工未 竣工	2.295